



印地安醫學逸事

黃若鶯譯

文化上「處於石器時代」時的印地安人，其醫藥上的發展卻足可與中世紀歐洲的醫學發展並駕齊驅，這是人類學上最反常的一件事。

如今所知，部落內未開化的巫醫，事實上是極優越的解剖師，粗劣的催眠師；純經驗主義者，他們在美國藥典內添入了五十種植物名。

■歷史 考古學家研究，印地安人約於一萬至二萬五千年前活動於北美，可能還在長毛象、樹獺、野馬被消滅前。從他們的「蒙古人種解剖」發現——缺鬍子及體毛——可確定他們的亞洲血統，也由於這事實，可證明他們最先乃居住在太平洋沿岸。

哥倫布發現新大陸前，其人口估計有八十萬至一百萬，大部份集中在沿海、濱海區，可分一千個以上部落，三十一語系，包括三百種他們互相間亦不甚了解的口音。

一粗製的人種分類表，把他們部落分為Algonquins、Athapascans、Iroquois、Muskhogeas、Shoshones and Sioux 等支，每一支又可分許多小部落。

■起源 傳說最初“行醫小屋”(Medicine lodge)是設立在較低階層的印地安神明世界裡，一個仁慈的神來到地面把一個含有根葉的醫藥袋交給一聰明的地祖母(Grandmother Earth)，然後，教導部落的祖先築一座「行醫小屋」。

每部落的行醫方法不太一樣，但大約是遵照下面的形式：輕微的疾病直接在小屋單純地以藥粉或藥膏治療。較嚴重者，巫醫則做家庭出診，再開幾服草藥。如果上述方法都失效，則使用薰煙治療（Smoke treatment），讓病人吸入薰煙的樹葉樹莖、花。其他，或用水療法，在他們的 Steam tepee 用油性植物放在熱石上，產生揮發性蒸氣，讓病人浸於蒸氣中。最嚴重的病人，則巫醫使用舞蹈或其他神秘的象徵表示。若病人昏迷，就使用磨粉的肯他基咖啡樹莖（*Gymnocladus dioica*）作為催嘔劑。

■訓練 雖然部落間的習俗，語言那許廣泛的不同，但所有北美印地安人認為醫藥是宗教的一部份，一致地基於其精神信仰。疾病乃因觸怒神明而引起，也只有除去使神憤怒的原因才能癒病，因此巫醫的治療則必須包括三部份：第一貼給被觸犯的神明，第二貼給病人，第三貼作為符咒。

其訓練通常為學徒制，在年少時即予訓練，而且男女皆收。部落法律雖沒規定男女巫的獨身生活，但巫醫們無論男女，皆共同遵守獨身主義。

巫醫職的「就任式」極為嚴格，包括長期的絕食，禱告，並自我催眠，在神境內候選者接受屬他自己的特別神明的最後一次的教導。

有些部落，巫醫可分二級：「Healer」——通常較年輕，管理所有治療上的臨床細節，「Knower」——較高階級，專司「診斷」及「與神明交通」。在 Choctaws 族中更另有第三級巫醫「Bone-picker」，他們從不修剪指甲，以備在「死屍」未埋葬前從他們的腐骨中除去腐敗物，然後，不洗手就直接為「節哀者」主持儀式。

■草藥學 因吃過飽而引起胃障礙，他們可從一百種健胃劑中任選一種作為治療，最普遍的是白菖蒲（sweetflag）或菖蒲根（*Acorus calamus*）——一種弱苯酚類——此物隨後傳入美國一般家庭作為胃氣脹治療劑，整株植物亦可以「薰煙法」來治療 headcolds，其他健胃劑還包括有野薑的根莖（*Asarum canadense*），水生植物（*Braselia Schreberi*）及三葉黃連根（*Coptis trifolia*），總之，巫醫們可唸出一百三十七種植物作為催吐劑，六十八種輕瀉劑，一百五十種瀉藥。

治療頭痛，巫醫常使用抗刺激法（counter-irritation），用藥膏或藥粉使病人發生局部疼痛，以致忘了頭痛，最喜被用者 jack-in-the-pulpit（*Arisma triphyllum*），其藥粉可造成極強烈的燒灼感。

感冒可用八十八種植物治療，使用法可分浸膏（infusion）、罨包（poultice），泥膏（plaster），毒芹內莖（*Tsuga canadensis*）煮一夸脫茶可期望二天內治癒感冒。

有些印地安治療發熱的植物後來被發現具有極有效的退燒作用，如 wild sarsaparilla 根（*Aralia nudicaulis*），烏樟葉（*Benzoia aestivale*）或 blue cohosh 根製成煎藥（*Caulophyllum thalictroides*）——稱之“Great-fever-medicine”，後者也被印地安人用來作為催生劑，這事實直到一八一三才被 Peter Smith 注意到。

至於肺疾病，則以樅樹膠（balsam fir），野撒爾沙（wild sarsaparilla），洋蘇葉（sweetsage），elder flowers 製成煎藥。他們曾教早期的西班牙傳教士一種肺菸草（*Eriodictyon californicum*）的用法，此物印地安人視之價值甚高，又稱之為聖藥（Holy herb, yerba santa）。

■外傷 因部落間常處在各種形式不同的戰爭中，所以巫師們都非常精於



外傷的治療，可用植物超過一百種，有一常用的止血劑是屬於蘆薈類 (*Lycoperdougemmatum*)，可在出血傷口表層長上一菌層，另一是 *Staghorn sumac* (*Rhus typhica*)，其莖含鞣酸。其他爲了輕度烈傷，巫師們選擇到三十種植物。

蛇咬解毒劑超過五十種，其中有不少被早期美國移民列入藥典，例如 *snake wort* 蛇草，*snake root* 美蛇根及 *snakebane*。對治療響尾蛇咬最有效的 *Schinacea angustifolia*，後來被某折衷派醫師發現具 *Aphrodisiac* 及 *Analgic* 作用。

■其他草藥 北美洲土產的 *Cascara sagrada* (*Rhamnus Purshiana* 的乾莖)，其催瀉作用乃是因含有——*hydroxy-methylan-thraquinones* 之故，同樣地在其他輕瀉劑如 *aloe* 蘆薈，*senna* 番瀉葉，*Rhubarb* 大黃等，也具此成分。*Lobelia* 亦稱印地安菸草 (*Indian tobacco*) 是一種年祭用的草藥，在美國及加拿大極普遍使用，而印地安人大都用來作爲瀉劑。

Puccoons 類：印地安人則常用 *Sanguinaria canadensis* 作爲染身或染衣的紅色顏料，亦被視爲一種瀉劑，或者爲治療無痛潰瘍的主要成分。上世紀，*sanguinaria* 亦被作爲治療皮膚癌之用。

Datura stramonium (*Jamestownor Jimson weed*) 與莨菪製劑 *belladouna* 具同樣效果，其葉可以薰煙法治療氣喘。

愛冬葉 *Pipsissewa* (*Chimaphila*) 被印地安人用來治療 *scrofula* 及 *rheumatism*，此法後來被早期移民接收了。雖無醫療價值，它亦具少許利尿作用，可能對尿有殺菌作用。

■外科 巫醫曾嘗試少許 *internal surgery*，並精於排除積膿的穿刺術 (*paracentesis*)，他們用 *bone needles* 及 *sinew suture* 治療外傷，亦用結紮法。他們也了解應用燒灼法及植物性止血劑，敷於切除後的斷肢上。

大多數早期觀察家們同意印地安人相當精於以粗製的夾板來處理斷骨。魯斯基 (*George Henry Loskiel*) 在一七九四曾描述他們如何在緊急狀況下處理骨折：「如果一個印地安人獨自打獵時弄斷了他的膝蓋或腳，他即跑到附近樹邊，把他皮帶的一端繫在樹上，另一端繫在脫位的肢體上，仰靠著，拖拉斷肢，直至它恢復位置。」所有印地安部落顯然地憎惡截斷術 *Amputation*。

印地安醫藥史上一件令人好奇的記載就是，圓鋸手術 (*trepining*) 似乎在南美及中美的印地安人中被使用，然後傳入北美西南部。但在白人到達後，這種外科技術好像就被遺忘了。

在印地安族裡非常普遍應用吸血術 (*Blood sucking*)。有許多變異法——*scarification*, *venesection*, *cupping*。測量員 *John Lawson* 曾經旅行

Carolina Tuscaroras 及 Senecas 一帶。一七〇〇其記載一巫醫如何使一痙攣發作的年青女子安靜下來，而僅僅在她背上以響尾蛇毒牙劃破，然後吸出一夸脫黑色的血塊及血清。同一世紀另一法國人名 Le Page du Pratz 亦曾提起 Natchez 族巫醫如何處理忍受幾星期嚴重腰痛的病人，在其痛處附近劃破幾刀然後吸血，雖然過程中很痛苦，但症狀馬上減輕了，印地安人這種放血術即與歐洲盛行的靜脈切開放血術同樣的合理、完美。

■心理學方面 印地安醫學最神秘的部份包括治療者儀式上用的服裝及面具，其歌舞乃是在諫勸一個或幾個神明，在最嚴重的情況下這同時也是一種治療，巫醫們想證明與神明間的關係事實上只是一種欺騙手段。最常用的欺騙技巧是「healer」把一片骨頭或其他東西放入嘴巴，假裝它是從病人體內痛處得到的。更有效的方法，是巫醫們拉出自己的腸子，這方法就是他吞下一條動物肌鍵捲緊的球，一端用牙齒咬住，幾天過後，因消化作用，這 Sinew 從頭至尾一樣大小，而且跟小腸一樣長，然後，再經一些騙人的哭叫及苦相有效的誇張後，他把這假腸從嘴裡抽出。

催眠術很廣泛地應用，以吟唱或植物性幻劑來誘發，後者包括 Mescaline, Amanita muscaria, 其他種類的蕈菌，mescaline 常用於精神分裂治療。

十八世紀一旅行家曾寫下“他們，正如我們，能以情感性的感應加上適當姿勢、態度，來控制聽者的情緒，雖然在我們看來極荒誕可笑，可是其仍具有吸引聽眾的能力，同時，對那些期待戲法家決定的心靈也真具有作用。”

■美洲白種人觀點 Dr. Eric Stone 在他所著 Medicine Among the American Indians 中論及從石器時代至一八七〇皆無甚變動的美洲印地安人：他們對外傷、骨折，積膿的治療，足可比美十八世紀的白人醫生，甚至還要好。

美費城百科全書專家 Dr. Benjamin Rush 則有不同的觀點，一七七四，他嘲笑印地安人的草藥治療法，並認為印地安人所以有極低的可動性 (Mobility) 及死亡率 (Mortality)，完全因嬰兒被留在母親身邊喂養足足有兩年，而在這哺乳期間，印地安女子是拒絕性交的。

Dr. Rush 同時解釋為何印地安戰士能那麼勇敢，他指出他們都極晚婚，這樣才能避免不成熟的愛情遊戲來削弱他們的實力。

關於曾經在當時流行過一陣子的 Gal 的觀點 (他認為疾病乃是因團體內四種體液不平衡所致) 後，路易斯安那州州立大學的 John Duffy 教授提出他的看法說：「就整體而言，歐洲醫學只是在印地安醫學中除去一步而已，而這一步就是印地安人歸疾病為神明的作用，無論好或壞。總之，這是一種重要的差別：歐洲人把生病的主因歸功於自然因素，而印地安人却以不同的看法將諸歸於超自然。

■結論 雖然巫醫醫藥是有些許虛偽，但其在今日藥典上的貢獻卻是無可否認的。

※譯註——四體液指 Blood 血液，Choler 脾氣，Phlegm 粘液，Melancholy 鬱氣。

譯自 MD Pacific, July, 1969